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2之3號 電話:(03)563-8599 目 錄

	項	目		<u>頁 次</u>
一、封 面	1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	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	表			4
五、綜合損益	表			5
六、權益變動	表			6
七、現金流量	•			7
八、個體財務	報告附註			_
(一)公司	沿革			8
(二)通過	財務報告之日	期及程序		8
(三)新發	布及修訂準則	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	會計政策之彙	總說明		13~20
(五)重大	會計判斷、估	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	源	20
(六)重要	會計項目之說	明		20~37
(七)關係	人交易			37~39
(八)質押	之資產			39
(九)重大	或有負債及未	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十)重大	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	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	他			40
(十三)附	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	相關資訊		40
2	轉投資事業相	關資訊		41
3	 大陸投資資訊 	L		41
(十四)部	門資訊			41
九、重要會計				42~53



安侯康業解合會計師重務的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六年及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 ○六年及一○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 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 狀況,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 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 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 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民 國一○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 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 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四(十三)及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營業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該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 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KPMG

因應之查核程序:

了解及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合約評估收 入認列是否允當;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及銷售機型進行了解,驗算其銷貨收入 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是否與交易條件相符,了解最近一期與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並分 析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 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 形。

二、應收款項減損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四(六)及六(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該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佔總資產之40%,減損情形係管理階層 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予以評估,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測試與收款有關控制點之有效性;取得應收款項帳齡分析表,選定樣本發函詢證、核 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取得應收款項減損損失提列之評估文件,檢視未收 款原因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並由歷史收款紀錄等資料,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 款項減損之認列是否合理。

三、存貨續後衡量

有關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四(七)、五及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該公司之存貨主要為檢測儀器及相關零組件。因科技快速變遷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 有之產品可能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 動,而存貨續後衡量係仰賴集團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予以評估,是以為一關鍵 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會計政策之合理性;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 評估存貨續後衡量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 之合理性,再選定樣本,核對相關憑證測試其金額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存貨續後衡量 之認列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 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 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牧德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KPMG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 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 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 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 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 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 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 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 對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牧德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 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 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 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牧德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 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 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KPMG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 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 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 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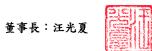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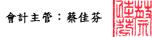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	105.12.31					106.12.31		105.12.31	1
	资 產 流動資產:	_金 額_	<u>%</u>	金額	<u>%</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3	<u>額</u>	<u>%</u>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40,157	34	586,516	41	2150	應付票據	\$	524	-	737	-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二))	1,252	-	1,316	-	2170	應付帳款		184,676	10	131,980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652,971	35	294,806	21	218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15,729	1	30,920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77,149	4	59,079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		200,922	11	122,846	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4,386	-	2,108	-	2220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附註七)		27,526	1	22,180	2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176,210	9	147,767	10	2230	本期所得税负债		65,812	4	30,511	2
1410	預付款項	1,999	-	11,637	1	2250	負債準備一流動(附註六(八)		20,188	1	11,06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528		1,101	<u> </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485	1	3,249	
	流動資產合計	1,556,652	82	1,104,330			流動負債合計		534,862		353,487	25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9,644	1	9,64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_	8,757	<u> </u>	8,75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86,083	5	72,653	5		非流動負債合計	_	8,757	<u> </u>	8,753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91,327	10	197,273	14		負債總計		543,619		362,240	26
1780	無形資産(附註六(七))	566	-	1,051	-		權益(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3,730	1	7,874	1	3110	普通股股本		426,082	23	426,082	30
1920	存出保證金	4,487	-	4,097	-		資本公積: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六(二))	16,064	1	8,269	1	3211	資本公積一普通股股票溢價		59,485	3	59,485	4
1942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3,857	-	12,443	1	3235	資本公積一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4	<u> </u>	8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及八)	2,186		2,287					59,489	3	59,570	4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7,944	18	315,591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4,000	7	114,121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41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_	721,872		459,949	32
									857,913		574,070	4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07)	<u> </u>	(2,041))
							權益總計		1,340,977		1,057,681	74
	資產總計	\$ <u>1,884,596</u>	100	1,419,92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u>\$</u>	1,884,596	100	1,419,921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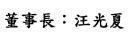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 額	<u>%</u>
4000	营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 1,369,792	100	758,49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六)、(八)、(九)、(十)、				
	(十五)及七)	<u> </u>	37	310,041	41
	营業毛利	857,965	63	448,450	59
5910	減:未實現銷貨利益	2,533		107	
5900	已實現營業毛利	855,432	<u>63</u>	448,343	_5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六)、(七)、(九)、(十)、				
	(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9,719	7	74,800	10
6200	管理費用	62,681	5	48,49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3,093	9	88,997	12
	營業費用合計	285,493		212,289	28
	營業淨利	569,939	42	236,054	3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六)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5,992	-	13,99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6,359)	(2)	(11,078)	(2)
77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	(2,265)		5,456	1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632)	(2)	8,375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47,307	40	244,429	32
7950	滅: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84,563	6	45,644	6
	本期淨利	462,744	34	198,785	2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	-	(2,47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_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4		(2,47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61)	-	(3,20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5	_	54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66)	_	(2,65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12)	_	(5,13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462,332</u>	34	193,655	26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	1 <u>0.86</u>		4.67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0.78		4.6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5~





归明 經理人:陳復生

會計主管:蔡佳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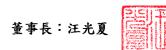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 609 1	6 BA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普通股 股 本	-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u>保留盈</u> 特別盈 餘公積	<u>4</u> 餘 未分配 盈餘	수 차	機備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椎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6,082		98,259	-	296,543	394,802	615	1,017,33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862	-	(15,86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043)	(17,043)	-	(17,04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36,346)	-	-	-	-	-	(136,346)
本期淨利	-	-	-	-	198,785	198,785	-	198,785
本期其他综合损益			-	-	(2,474)	(2,474)	(2,656)	(5,130)
本期综合损益總額					196,311	196,311	(2,656)	193,655
处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85		-				85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26,082	59,570	114,121	-	459,949	574,070	(2,041)	1,057,6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879	-	(19,879)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041	(2,0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78,955)	(178,955)	-	(178,955)
本期淨利	-	-	-	-	462,744	462,744	-	462,7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54	54	(466)	(412)
本期综合损益總額					462,798	462,798	(466)	462,332
处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1)			-			(81)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26,082	59,489	134,000	2,041	721,872	857,913	(2,507)	1,340,977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監酬勞分別為12,505千元及5,363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57,820千元及26,857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會計主管:蔡佳芬





單位:新台幣千元

· · · ·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47.20	7 244 420
◆期祝用冷礼 調整項目:	\$ 547,30	7 244,429
收益費損項目		
₩ <u>₩</u> 貝換次口 折舊費用	7,00	5 6,922
2/ 查貝內 攤銷費用	48	-
₩349頁77 壞帳費用提列		
· 微懷員用從列 利息收入	3,32	
利心收入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3,10	
	2,26	
未實現銷貨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收益頁俱項日百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12,50	7 (1,9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	1 1/0
應收票據	6	
應收帳款	(361,4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7	
其他應收款	-	4,725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2,27	
存貨	(28,44	
預付款項	9,63	,
其他流動資產	(1,44	
其他應收票據	-	11,263
長期應收款(含關係人)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01,23	1)(98,8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1	3) 452
應付帳款	52,69	6 76,551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5,19	1) 30,920
其他應付款	78,07	6 24,188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5,34	6 3,534
負債準備	9,12	4 (5,283)
其他流動負債	16,23	6 1,983
淨確定福利負債	5	8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6,13	2 132,4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5,09	9) 33,565
調整項目合計	(242,59	2) 31,608
营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4,71	5 276,037
收取之利息	3,12	2 3,867
支付之所得稅	(55,02	3) (38,905)
营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2,81	4 240,9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87	(1,2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9) (1,97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増加)	(39	0) 15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0	1,2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21	8) (1,7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_
發放現金股利	(178,95	5) (153,389)
等资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8,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3,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6,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0,15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九日依公司法規定設 立,註冊地址為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2之3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機械設備 及儀器之製造、設備維修及批發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 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此一版本與前一版本 之差異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 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 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 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 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 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另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 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 性」。相關準則及解釋差異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 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 『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 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 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 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 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 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 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 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 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款項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 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 金額9,644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 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 全數列報於損益。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資產、 負債及權益產生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 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 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
 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
 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 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 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款 項。

本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 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將不會對民 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產生重大影響。

(3)揭 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 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 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
 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 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 「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 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客製化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 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 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 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 時認列收入。部分接單生產之客製化產品合約,客戶可控制所有尚在生產中之在 製品,在此情況下,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於生產該等產品 之過程時認列收入,此將導致該等合約之收入及相關成本早於現行之認列時點, 意即早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

本公司於產品銷售時提供十二個月之保固服務,現行係根據產品維修或更換 機率估計保固負債準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保固區分為保證類型 之保固及勞務類型之保固,若為勞務類型保固須視為一履約義務處理。本公司分 析前述交易係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故預期不會對個體財務報告造 成重大影響。

(2)過渡處理

本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 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 一日之保留盈餘。本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追溯適用。

本公司預估上述差異將不會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產 生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 可之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新發布/	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民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 尚待理事會決
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		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	「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理事會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發布日</u> 2016.1.13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u>主要修訂內容</u>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租賃」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 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 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 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 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 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 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 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 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 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 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 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 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 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 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 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 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 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 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 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 將變現之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且不得無條件延 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期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 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本公司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 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 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不予迴轉。

(2)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 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 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 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 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 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 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款項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 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 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 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 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 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 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 列於損益。

應收款項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 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 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 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 息費用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 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 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本公司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 之必要支出,其中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能為分攤基礎;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有效工時 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但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 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實際產能若高於正常產能,應以實際產能分攤 固定製造費用。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 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 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 沖減之金額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 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 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 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 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子公司其他業主 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 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購建資產以迄該資產 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期間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當期費 用,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 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 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 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為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 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 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雈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 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 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十至五十年
機器及研發設備	三至十五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二至十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 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無形資產

係本公司股東以技術作價並申請經濟部核准之資本額及電腦軟體成本,分別按二 十年及三至十年平均攤銷,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 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 每一報導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 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 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以迴轉,並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 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並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十二)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 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 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 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 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三)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於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按已 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產品銷售係於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報酬已移轉時認列銷 貨收入,勞務服務則於勞務提供完成及價款收現時可合理確定時認列收入。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 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 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 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 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 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 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 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 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 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 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 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 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 為負債。

(十五)所得税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 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 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 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 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 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 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 追溯調整計算。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之前,亦 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視為潛在普通股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應於該潛在 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 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酬勞前一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 股數之計算基礎。

(十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 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 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者主要 係存貨之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續後衡量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本公司於報導日評估存貨因 正常損耗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該等淨變現價 值可能受到後續市場價格變動或供需情形而產生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	\$	873	677
活期存款		174,814	178,099
外幣存款		119,643	45,438
定期存款		344,827	362,302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u>640,157</u>	586,516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至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 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 現金。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應收款項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	1,252	1,316	
應收帳款		656,645	295,155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77,149	59,079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4,386	2,108	
長期應收款		16,238	8,353	
長期應收款一關係人		3,901	12,581	
減:備抵壞帳		3,674	349	
未實現利息收入		218	222	
	\$	755,679	378,021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减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5.12.31
逾期90天以下	\$ 4,791	16,076
逾期91~365天	3,566	3,923
逾期超過一年	176	143
	\$ <u> </u>	20,142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備抵壞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1月1日餘額		り評估 <u>損損失</u> 84	組合評估 <u>之滅損損失</u> 265	<u>合計</u> 349
減損損失提列		3,240	85	3,32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324	350	3,674
105年1日1日 齡婿	之减	N評估 <u>損損失</u> 78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208	<u>合計</u> 286
105年1月1日餘額 減損損失提列				<u>合計</u> 286 63

備抵壞帳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款項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 值之差額。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本公司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評估即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三)存 貨

本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製成	品	\$ 28,208	43,139
在製	品	37,052	34,312
原物	1 料	110,950	70,316
		\$ <u>176,210</u>	147,767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如下:

存貨跌價損失	<u>106年度</u> \$9,43	<u>105年度</u> <u>7</u> <u>8,332</u>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	<u>106.12.31</u> \$ <u>86,08</u>	<u>105.12.31</u> <u>3</u> 72,653
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持股		

	比例% 投	資成本 金	2 額
106年12月31日		<u></u>	
亞亞科技(股)公司	5 \$	9,644	9,644
105年12月31日			
亞亞科技(股)公司	5 \$ <u> </u>	9,644	9,644
十八司林民国 - 〇 - 年一日田	长动取得五五利井肌八	去阻八司肌 公式	上00/111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因訴訟取得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計884千股, 其成本9,644千元係依評價模式評估之取得日公平價值。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旁 屋 足建築	機 器 及 研發設備	辦 公 及 	總_計
成 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04,561	3,957	9,130	217,648
增 添		-	-	1,059	1,059
處 分	_			(850)	(85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04,561	3,957	9,339	217,857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04,561	4,781	7,220	216,562
增 添		-	62	1,910	1,972
重分類		-	(798)	-	(798)
處 分	_		(88)		(8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04,561	3,957	9,130	217,64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624	2,636	4,115	20,375
本年度折舊		4,906	505	1,594	7,005
處 分				(850)	(85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8,530	3,141	4,859	26,530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8,718	2,383	2,609	13,710
本年度折舊		4,906	510	1,506	6,922
重分類		-	(169)	-	(169)
處 分	_	<u> </u>	(88)	<u> </u>	(8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624	2,636	4,115	20,375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86,031	816	4,480	191,327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190,937	1,321	5,015	197,273
民國105年1月1日	\$	195,843	2,398	4,611	202,852

(七)無形資産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本:	技術作價 投入股本	電腦軟體 成 本	總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即民 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6,000	1,100	17,100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6,000	1,520	17,520
處 分	 	(420)	(42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6,000	1,100	17,100

		支術作價 受入股本	電腦軟體 成 本	總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5,472	577	16,049
本期攤銷	<u> </u>	375	110	48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5,847	687	16,534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5,098	887	15,985
本期攤銷		374	110	484
處 分			(420)	(42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5,472	577	16,049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53	413	566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528	523	
民國105年1月1日	\$	902	633	1,535

1. 認列之攤銷費用

本公司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下列項目:

	1064	<u> 年度</u>	105年度
營業費用	\$	485	484

2. 減損損失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上述無形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後,認 列減損損失為4,00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評估未增列減 損損失。

(八)負債準備

本公司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保	固準備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1,06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06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94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0,188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6,34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654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7,937)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1,064

本公司之保固準備負債主要與機台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 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九)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一日向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位於新竹科學工 業園區廠房之土地,租賃期間至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每月租金計新台幣 140千元,並依約存入定存單1,683千元作為土地使用保證金,帳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項下。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	6.12.31	105.12.31
一年內	\$	1,680	1,680
一年至五年		700	2,380
	\$	2,380	4,060

10/ 10 01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上述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營業成本及費用均為 1,680千元。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1,595	11,50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838)	(2,74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757	8,75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 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 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 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報導日止,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2,83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 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	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500	10,502
當期利息成本		158	19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3)	2,418
計畫支付之福利			(1,61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1,595	11,500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 下:

	10	1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47	4,278
利息收入		38	8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	(5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2	6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61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838	2,747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06年 <u>月</u> \$	<u>〔</u> 120 =	<u>105年度</u> <u>116</u>
	106年月	吏	105年度
营業成本	\$	24	23
推銷費用		9	23
管理費用	-		12
研究發展費用		87	58
	\$	120	116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	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5,009	2,535	
本期認列		(54)	2,47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u>4,955</u>	5,009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625 %	1.375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 額為62千元。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7.27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 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106年12月21日		0.25 %	减少0.25%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385)	402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390	(37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404)	42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409	(39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 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 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 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 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 為6,177千元及5,65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税

1.所得税費用

本公司之所得税費用明細如下:

	1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87,418	47,08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906	389	
		90,324	47,47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761)	(1,831)	
所得稅費用	\$	84,563	45,644	
木小司汉列於甘仙综入捐兴之下的所行	温铅(費用)利>	5.明细加下: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5	545

本公司之所得税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AN 24 X4 A.	 <u>06年度</u>	105年度
税前淨利	\$ <u> </u>	244,42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3,042	41,553
依稅法調整數	107	(337)
租稅獎勵	(11,554)	(8,475)
以前年度所得税低估數	2,906	389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數	62	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2,489
所得稅費用	\$ 84,563	45,644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8 810(61817	售 務		採權益法 評價之國 <u>外投資損失</u> 744	備抵存貨 <u>跌價損失</u> 2.659	<u>其他</u> 2,590	<u>合計</u> 7.874
民國106年1月1日	φ	<i>y</i>		,	,	,
貸記(借記)損益表		1,551	142	1,605	2,463	5,76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			95	95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3,432	886	4,264	5,148	13,730

	售 務	後 服 準 備	採權益法 評價之國 <u>外投資損失</u>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其 他	_合計_
民國105年1月1日	\$	2,779	1,348	1,243	128	5,498
貸記(借記))損益表		(898)	(604)	1,416	1,917	1,83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545	545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1,881	744	2,659	2,590	7,874

3.所得税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	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u>	721,872	459,949
	\$	721,872	459,949
	106.1	2.31	105.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9,693	70,000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 率	_106年度(予 20.	<u>〔計〕</u> 10 16%)5年 <u>度(實際)</u> 21.99 %

自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 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 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 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上述民國一〇六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因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 法院三讀通過廢除兩稅合一設算扣抵制度等所得稅法修正案,故自民國一〇七年一 月一日起不再適用,該等資訊僅供參考。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42,60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 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 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 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 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 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 ,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盈 餘分派現金股利及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 餘分派與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有關分派之股利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酉	已股率		配股率			
		<u>(元)</u>	金 額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 利:							
現金股利-保留盈餘	\$	4.20	178,955	0.40	17,043		
現金股利—資本公積		-		3.20	136,346		
合 計		\$	<u> 178,955</u>		153,389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6年1月1日	\$	(2,04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u>	(46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507)	

	財務	營運機構 報表換算 込換差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	61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65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041)

(十三)每股盈餘

(十四)收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6± \$ \$	F度 462,744 42,608 10.86	<u>105年度</u> <u>198,785</u> <u>42,608</u> <u>4.67</u>
2.稀彩	睪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手度 <u>462,744</u> 42,608	<u>105年度</u> <u>198,785</u> 42,608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314	5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42,922	43,117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0.78	4.61
)收	λ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1,331,894	726,596	
勞務提供	 37,898	31,895	
	\$ 1,369,792	<u> </u>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 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 於3%為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7,820千元及 26,85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505千元及5,363千元,係以本公司 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 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 五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 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 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	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3,106	3,867
其他應收票據已實現利息收入		-	210
其他收入		2,886	9,920
	\$	5,992	13,997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26,211)	(10,931)
其 他	(148)	(147)
	\$ <u>(26,359</u>)	(11,078)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最重要之客戶係屬印刷電路板製造商,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集中於單一客戶之帳面金額分別為241,750千元及104,590 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ф	長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524	524	524	-	-	-
應付帳款		184,676	184,676	184,676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729	15,729	15,729	-	-	-
其他應付款		45,191	45,191	45,191	-	-	-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_	27,526	27,526	27,526			
	\$_	273,646	273,646	273,646			
105年12月31日	-						
非衍生金融负债							
應付票據	\$	737	737	737	-	-	-
應付帳款		131,980	131,980	131,980	-	-	-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30,920	30,920	30,920	-	-	-
其他應付款		38,175	38,175	38,175	-	-	-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_	22,180	22,180	22,180			<u> </u>
	\$_	223,992	223,992	223,992	_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 顯著不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3,530	29.7650	700,378
日 幣	\$	90,528	0.2643	23,927
人民幣	\$	12,518	4.5670	57,16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718	29.7650	51,148
人民幣	\$	3,412	4.5670	15,583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5年12月31日	<u> </u>		<u> </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6,979	32.2600	225,134
人民幣	\$	8,628	4.6240	39,897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 付款項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匯率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 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797千 元及6,59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26,211千元及10,931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暴險如下:

		帳面金額		
	1	06.12.31	105.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銀行存款	\$	639,284	585,839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 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 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 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 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306千元及4,862千元。

5.公允價值資訊-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 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 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 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_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u>9,644</u>				-
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0,157	-	-	-	-
應收款項	755,679	-	-	-	-
存出保證金	4,487				
小 計	1,400,323			<u> </u>	
合 計	\$ <u>1,409,967</u>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票據	\$ 524	-	-	-	-
應付帳款	184,676	-	-	-	-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5,729	-	-	-	-
其他應付款	45,191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526		<u> </u>		
合 計	\$ <u>273,646</u>	-			
		····	105.12.31		
	15 - 1			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第二級	第三級	_合計
協会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9,644	_	_	_	_
以成本俱重~ 金融員座 應收款	\$ <u></u>				
	586,516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8,021	-	-	-	-
應收款項		-	-	-	-
存出保證金	4,097				
小計	<u>968,634</u>				
合計	\$ <u>978,27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票據	\$ 737	-	-	-	-
應付帳款	131,980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920	-	-	-	-
其他應付款	38,175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180				
合 計	\$ <u>223,992</u>	_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 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及總經理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負責。

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扮演監督角色,並於必要時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 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 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 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集中於單一客戶, 分別佔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應收款)淨額32%及28%。本公司應收票據及 帳款信用風險依銷貨對象之產業型態,顯著集中於印刷電路版業。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貿易條件及條款 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本公司對應收款項並無擔保品要求。

本公司定期對應收款項及投資已發生損失評估。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 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 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備抵帳戶群組之評估損失係參考相似金融資 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所決定。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 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 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 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 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等。另外,本 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60,000千 元及37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 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 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未因此產生金融資產或負債。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 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 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負債總額	\$ 543,619	362,24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40,157	586,516
淨負債	\$ <u>(96,538</u>))(224,276)
權益總額	\$ <u>1,340,977</u>	1,057,681
負債資本比率	%	%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牧德東莞檢測設備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牧德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薩摩亞MACHVISION INC. (以下簡稱薩摩亞)	本公司之子公司
奧圖威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奧圖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矽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矽金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子公司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 97,626	64,044

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視其 資金調度狀況機動調整。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 列備抵呆帳。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 <u>3,559</u>	19,044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依公司特製之規格,因而與一般廠商之價格不具比較 性。付款條件視其資金調度狀況機動調整。

3.服務成本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因委託東莞牧德公司代為提供保固維修產 生之服務成本分別為0千元及2,327千元,均帳列營業成本。

4. 勞務提供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開發及設計產品之支出帳列營業成本項下,明細如下:

	106年度	
子公司		
矽金公司	23,268	11,914

5.管理服務收入

本公司因受託提供管理服務及分租辦公室產生之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項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矽金公司	531	505

6.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子公司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東莞牧德公司	\$	77,149	59,079
	子公司			
长期应收帐款—	東莞牧德公司		3,857	12,443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東莞牧德公司		3,667	1,986
	其他子公司		719	122
		\$	85,392	73,630

7.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	6.12.31	105.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	15,729	30,9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		27,526	22,180
		\$	43,255	53,100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566	17,086
退職後福利		228	228
	\$	22,794	17,31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其他非流動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1(6.12.31	105.12.31	
定存單	海關保證	\$	503	604	
定存單	科管局土地使用保證		1,683	1,683	
		\$	2,186	2,28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創	も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9,090	158,910	208,000	35,132	110,030	145,162		
勞健保費用		4,049	6,775	10,824	3,661	6,015	9,676		
退休金費用		1,840	4,457	6,297	1,606	4,162	5,76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808	10,713	15,521	3,292	7,252	10,544		
折舊費用		3,827	3,178	7,005	3,831	3,091	6,922		
攤銷費用		-	485	485	-	484	484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60人及140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 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2位:新台	<u>幣十九</u>
持有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期	_末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	註
本公司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884,000	9,644	5 %	-	註一	
			融資產一非流動						

註一:係未上市櫃公司,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故無市價可循。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六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	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在	主要營	原始投	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	稱	名稱	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本公司		薩摩亞 MACHVISION INC.	薩摩亞	一般投資 業務	50,114	50,114	1,607,276	100.00 %	37,591	(1,202)	(1,202)	註一
本公司	·	奧圖威迅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其 週邊設備 製造	2,250	2,250	225,000	45.00 %	1,659	167	75	-
本公司		矽金光學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機械設備 製造	49,470	30,600	4,947,000	49.47 %	46,833	(2,550)	(1,138)).

註一:係為有限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係經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_	單位:	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實收	投資	本期期初自	本期日	医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	截至本期
			方式	台灣匯出累	收回投	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		或間接投資	投資損益	資帳面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項 目	資本額	(註一)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损益	之持股比例	(註三)	價值	投資收益
牧徳(東莞)檢測	设储维修及	50,042	(二)	50,042	-	-	50,042	(1,202)	100 %	(1,202)	41,052	-
設備有限公司	批發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二:係透過薩摩亞MACHVISION INC.轉投資大陸。

註三:投資損益係經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0,042	50,384	804,586(註)

註:為本公司淨值之60%。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 「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 要	金	額
<u>項</u> 目 現金		\$	873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74,814
	外幣存款USD3,156千元		93,924
	CNY351千元		1,604
	JPY90,415千元		23,897
	HKD57千元		218
	定期存款(利率0.16%~4.00%,到期日2018.01.10~2018.11.14)		
	NTD		261,360
	USD1,500千元		44,648
	CNY8,500千元	 	38,819
		\$ 	<u>640,157</u>

應收票據明細表

客 户 名 稱	摘	要	 <u> 額</u>	備註
非關係人:				
5M00336	營	業	\$ 1,134	
5M00113	//		80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應收票據餘額5%者)	//		 38	
			\$ 1,252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户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 係 人:					
牧德(東莞)檢測設備有限公司	誉	業	\$	77,149	
非關係人:					
5M00478	誉	業		146,326	
5M00235	· /	/		59,206	
5M00517	/	1		36,229	
5M00408	/	/		34,835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應收帳款餘額5%者)	/	/		380,049	
小計				656,645	
減:備抵呆帳				3,674	
				652,971	
			\$	730,120	

存貨明細表

		金	額	
項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備註
製成品	\$	37,153	79,048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製品		39,133	37,052	//
原物料		125,005	110,950	//
合 計		201,291	227,050	
减: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081		
	\$	176,210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費用				\$	1,210		
預付貨款					789		
				\$	1,999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	41		
應收退稅款					817		
應收補助款					106		
留抵稅額					1,564		
				\$	2,5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備 註	
禄余藩 余威寶	押情形	谦
未	帳面金額	9,644
舼	張 數	884 =
成 少	金額	3
本	張數	1
增加	金額	
本期	張教	
袽	帳面金額	9,644
崩	張數	884 5_
	名稱	亞亞科技(股)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餘額	餘額	本期増加	增加	本	本 期 減 少	剫	大祭	額	下價或股權淨值	權淨值	提供擔	
							持股比例				保或質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数	金額	股數	(%)	金額	單價	總價	押情形	備 註
1,607,276 \$	41,887	I	1	1	4,296	1,607,276	100.00	37,591	25.66	41,250	谦	
MACHVISION INC.					(ーギ)							
奧圖威迅科技股份 225,000 左眼八司	1,584		75	ı	ı	225,000	45.00	1,659	7.37	1,659	亷	
有收公 司 矽金光學股份有限 3,060,000	29,182	1,887,000	(註二) 17,651	1	1	4,947,000	49.47	46,833	9.47	46,833	谦	
]			(註三)						·			
\$	72,653	,	17,726		4,296		I	86,083	,	89,742		

註二: 係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75千元。 註三: 係本期新增投資18,870千元、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調整資本公積(81)千元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138)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提供擔保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204,561	-	-	204,561	無		
機器及研發設備		3,957	-	-	3,957	//		
辨公及其他設備		9,130	1,059	850	9,339	//		
	\$_	217,648	1,059	850	217,8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u>項</u> 目 房屋及建築	<u>期初餘額</u> \$13,624	<u>本期增加額</u> 4,906	本期減少額	<u>期末餘額</u> 18,530	備註
機器及研發設備	2,636	505	-	3,141	
辦公及其他設備	4,115	1,594	850	4,859	
	\$ <u>20,375</u>	7,005	850	26,530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u>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技術作價投入 股本	\$ 16,000	-	-	16,000	
電腦軟體成本	1,100	-	-	1,100	
減:累計攤銷	(12,049)	(485)	-	(12,534)	
累計減損	(4,000)			(4,000)	
	\$ <u>1,051</u>	(485)		566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186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户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1M0019	營	業	24,282	
1M1529	//		12,634	
1M1654	//		11,947	
1M1531	//		9,997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應未帳款餘額5%者)	//		125,816	
			\$ <u>184,676</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0,008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70,325
應付佣金					39,607
應付未休假獎金					5,863
其 他					25,119
				\$	200,922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收貨款					\$	18,168		
代收款項						1,263		
暫收款						54		
					\$	<u> 19,485</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	量	金	额	備	註
檢 測	機(註)			-	\$	1,331,894		
其	他			-		37,898		
					\$	1,369,792		

註:已包含銷貨退回及折讓742千元後之淨額。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	額
項	目	小計	<u> </u>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79,323	
加:本期進料		409,805	
原料盤盈		285	
減:期末盤存		125,005	
出售原料		78,992	
其 他		11,578	
原物料耗用成本		273,838	
直接人工		10,149	
製造費用		42,067	
製造成本		326,054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35,319	
在製品進貨		265	
在製品盤盈		81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39,133	
出售在製品		10,058	
其 他		3,170	
製成品成本		309,358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48,769	
外購製成品		3,300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37,153	
銷貨成本合計			324,274
存貨盤盈			(366)
存貨跌價損失			9,437
其他成本			178,482
營業成本總計		\$	511,827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È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5,715		
差旅費						4,628		
佣金支出						46,060		
出口費用						6,092		
其 他					 	17,224		
					\$ 	<u>99,719</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u>金</u>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9,970		
董監酬勞						12,505		
職工福利						4,527		
勞務費						2,484		
其 他						13,195		
					\$	62,681		

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薪資支出	項	且	摘	 金 \$	<u>額</u> 99,304	備	註
保險費					3,745		
差旅費					4,203		
勞務費					1,107		
其 他					14,734		
				\$	123,093		

